



监测报告

誉达环监字（2025）第 67J02 号

项目名称： 山西阳光焦化（集团）华升电力有限公司

污染源自行监测

委托单位： 山西阳光焦化（集团）华升电力有限公司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二〇二五年六月



监测报告说明

1、委托单位在委托前应说明监测目的，凡是污染事故调查、环保设施验收监测、仲裁及鉴定监测需在委托书中说明，并由我单位按规范采样、监测；由委托单位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，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，不对样品来源负责。

2、报告无本单位检验检测专用章、骑缝章及 CMA 章无效。

3、报告出具的数据涂改无效，无审核、审定签字无效。

4、对监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无法保存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。

5、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宣传、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。

6、报告包含分包监测项目时，分包项目不在本公司资质范围，由被分包单位出具含 CMA 章的监（检）测报告。

项 目 名 称：山西阳光焦化（集团）华升电力有限公司
污染源自行监测

承 担 单 位：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法 定 代 表 人：王 鹏 举

项 目 负 责 人：张 琪

报 告 编 写 人：周 川

报 告 审 核：叶 桂 2025 年 6 月 12 日

报 告 审 定：杨 晓 军 2025 年 6 月 12 日

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

电话：0359-2553080

传真：0359-2553080

邮编：044000

地址：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盐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纬三路 6 号

目 录

一、任务由来 1

二、监测内容 1

三、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2

四、监测结果 5

五、监测结论 9

表 7-2

参比方法评估含湿量 CEMS 比对报表

测试人员	薛 慰 、 介 淞	测试日期	2025 年 06 月 26 日	
测试地点	新绛县信义源 铁合金有限公司	CEMS 设备序号	电厂锅炉	
测试位置	锅炉烟气排放口	CEMS 设备名称	烟气在线连续监测仪	
参比方法仪器生产厂	青岛清崂光电科技有限公司	CEMS 生产厂	杭州泽天科技有限公司	
参比方法仪器型号、 编号	QL-9010 型 QL90100072241121	CEMS 型号、编号	PT500 型 YPT005270	
参比方法原理	阻容法	CEMS 原理	干湿球	
序号	时间 (时、分)	参比方法 A	CEMS 法 B	数据对差=B-A
		含湿量 (%)	含湿量 (%)	
1	11:03~11:08	9.29	10.70	1.41
2	11:50~11:55	8.69	11.27	2.58
3	12:42~12:47	9.76	11.51	1.75
4	14:17~14:22	10.0	11.39	1.39
5	15:00~15:05	9.87	10.98	1.11
平均值		9.52	11.17	1.65
比对项目		比对结果	标准限值	是否合格
含湿量相对误差 (%)		17.3	不超过±25%	合格

一、任务由来

受山西阳光焦化（集团）华升电力有限公司的委托，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承接了山西阳光焦化（集团）华升电力有限公司污染源自行监测工作，我公司组织技术人员于 2025 年 06 月 06 日~06 月 07 日，依据委托内容进行了监测分析工作，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次监测报告。

二、监测内容

表 2-1 监测内容一览表

监测类别	序号	监测点位	监测项目	监测频次	要求
固定污染源废气	1	2#、3#燃煤锅炉脱硫塔出口	汞及其化合物	监测 1 天 非连续采样 3 个样品	记录工况、 生产负荷
		2#、3#燃煤锅炉烟囱出口	烟气黑度		
		破碎除尘出口	颗粒物		
		1#灰库除尘器出口			
		石灰石筒仓除尘器出口			
		渣库除尘器出口			
		2#灰库除尘器出口			
无组织	2	厂界上风向 1 个点位， 下风向 4 个点	颗粒物	监测 1 天， 非连续采样 4 个样品	记录风速、风 向、气温、气 压等
		氨罐区上风向 1 个点位， 下风向 4 个点	氨		
		油罐区上风向 1 个点位， 下风向 4 个点	非甲烷总烃		
废水	3	脱硫废水	pH 值、总砷、总铅、 总汞、总镉	监测 1 天 非连续采样 3 个样品	—
噪声	4	厂界四周 8 个点位	Leq、L _{max}	监测 1 天 昼夜各 1 次	无雨雪，无雷 电，风速小于 5m/s
备注	监测期间，2#、3#锅炉停用，应委托方要求对无组织、噪声进行监测。				

三、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

为了保证本次监测结果的准确性和代表性，实行全程序质量保证，确保自行监测的质量，依据《环境监测质量管理技术导则》（HJ630-2011）、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（HJ/T 55-2000）、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中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有关章节要求，结合本次监测工作内容，山西誉达环境监测有限公司在监测人员、现场采样、监测分析及数据处理等方面制定了严格的质量保证措施。

- （1）监测期间工况负荷详见表3-1。
- （2）参加本次监测的工作人员，均持有承担相应监测项目的上岗证，并在有效期内。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详见表 3-2。
- （3）本次监测项目的采样、分析所用方法均采用国家标准方法或国家统一的方法，详见表 3-3。
- （4）监测所用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，详见表 3-4。
- （5）在监测前后对现场采样仪器进行相应的校准，均校准合格。
- （6）根据上报质控数据对监测数据进行了“三校、三审”，质控数据详见表 3-5。

表 3-1 监测期间生产工况

监测日期	生产设施	主要产品	设计产量（t/d）	实际产量（t/d）	负荷（%）
06 月 06 日 ~06 月 07 日	2#锅炉	蒸汽	1800	0	0
	3#锅炉	蒸汽	1800	0	0
备注	(1) 监测期间，2#、3#锅炉停用，应委托方要求对无组织、噪声进行监测。 (2) 工况数据由企业提供。				

表 3-2 监测人员上岗资格证号一览表

姓 名	上岗证号	姓 名	上岗证号	姓 名	上岗证号
张 琪	SXYD18015	周 川	SXYD18018	郭岩雷	SXYD23001
郭雪莉	SXYD24003	王 斌	SXYD24015	薛 瑜	SXYD24019
秦瑞欣	SXYD24022	—	—	—	—

表 3-3 监测分析方法一览表

监测类别	监测项目	采样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依据 (标准名称及编号)	分析方法 检出限/最低 检出浓度
无组织	颗粒物	《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》 HJ/T55-2000	《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》 HJ 1263-2022	7μg/m³
	氨		《环境空气和废气 氨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》 HJ 533-2009	0.01mg/m³
	非甲烷总烃		《环境空气 总烃、甲烷和非甲烷总烃的测定 直接进样-气相色谱法》 HJ 604-2017	0.07 mg/m³
噪声	Leq、L _{max}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GB 12348-2008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 GB 12348-2008	—

表 3-4 监测使用仪器检定情况一览表

监测项目	仪器名称及型号	仪器编号	检定/校准部门 与检定有效期至
氨、颗粒物	恒温恒流大气/颗粒物采样器 MH1205 型	HA4666240110、HA4667240110、 HA4668240110、HA4669240110、 HA4670240110	山西仲测计量研究院有限 公司 2026 年 01 月 22 日
Leq、L _{max}	AWA6228 型 声级计	104124	陕西戈壁测试技术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29 日
氨	可见分光光度计 721G 型	071121090921090005	山西仲测计量研究院有限 公司 2025 年 09 月 26 日
颗粒物	电子天平 MS105DU 型	B351121870	山西仲测计量研究院有限 公司 2025 年 09 月 26 日
非甲烷总烃	气相色谱仪 GC-2014C 型	C11755130418CS	山西仲测计量研究院有限 公司 2026 年 09 月 26 日

表 3-5 监测质量控制数据及统计结论一览表

监测项目	样品编号	平行双样			加标回收率（%）		标准样品监查（mg/L）		结果
		测定值（mg/L）	相对偏差（%）	允许偏差（%）	测定结果	要求范围	测定值	保证值	
氨	BY250607001	—	—	—	—	—	0.800	0.797± 0.038	相对偏差□ 回收率□ 标准样品☑
备注	—								

四、监测结果

(1) 无组织监测结果

监测期间的气象参数见表 4-1~表 4-2, 无组织监测结果见表 4-3~表 4-5, 监测点位示意图 4-1~图 4-2。

表 4-1 厂界无组织监测气象参数一览表

监测日期	测量时段	气压 (KPa)	温度 (℃)	风速(m/s)	风向 (°)	天气状况
2025 年 06 月 06 日	11:15~11:25	95.4	30.2	2.0	316	阴
	12:15~12:25	95.4	32.0	1.7	305	阴
	13:40~13:50	95.3	34.6	2.3	310	阴
	14:55~15:05	95.2	34.8	2.0	309	阴
	16:15~16:25	95.2	35.4	1.9	315	阴

表 4-2 氨罐区、油罐区无组织监测气象参数一览表

监测日期	时间	气压 (KPa)	温度 (℃)	风速(m/s)	风向 (°)	天气状况
2025 年 06 月 07 日	08:30~08:40	95.4	27.4	1.3	324	阴
	09:35~09:45	95.2	30.2	1.3	321	阴
	11:30~11:40	95.2	32.2	1.6	320	阴
	13:30~13:40	95.2	32.3	1.3	310	阴
	15:31~15:41	95.1	33.1	1.9	315	阴

表 4-3 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排放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:mg/m³

监测日期 点位	2025 年 06 月 06 日				
	1 [#]	2 [#]	3 [#]	4 [#]	5 [#]
第一次	0.187	0.223	0.234	0.263	0.241
第二次	0.210	0.265	0.228	0.230	0.224
第三次	0.194	0.215	0.269	0.243	0.215
第四次	0.200	0.263	0.224	0.250	0.247
最高值	0.269				
标准值	1.0				
备注	执行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中表 2 标准限值				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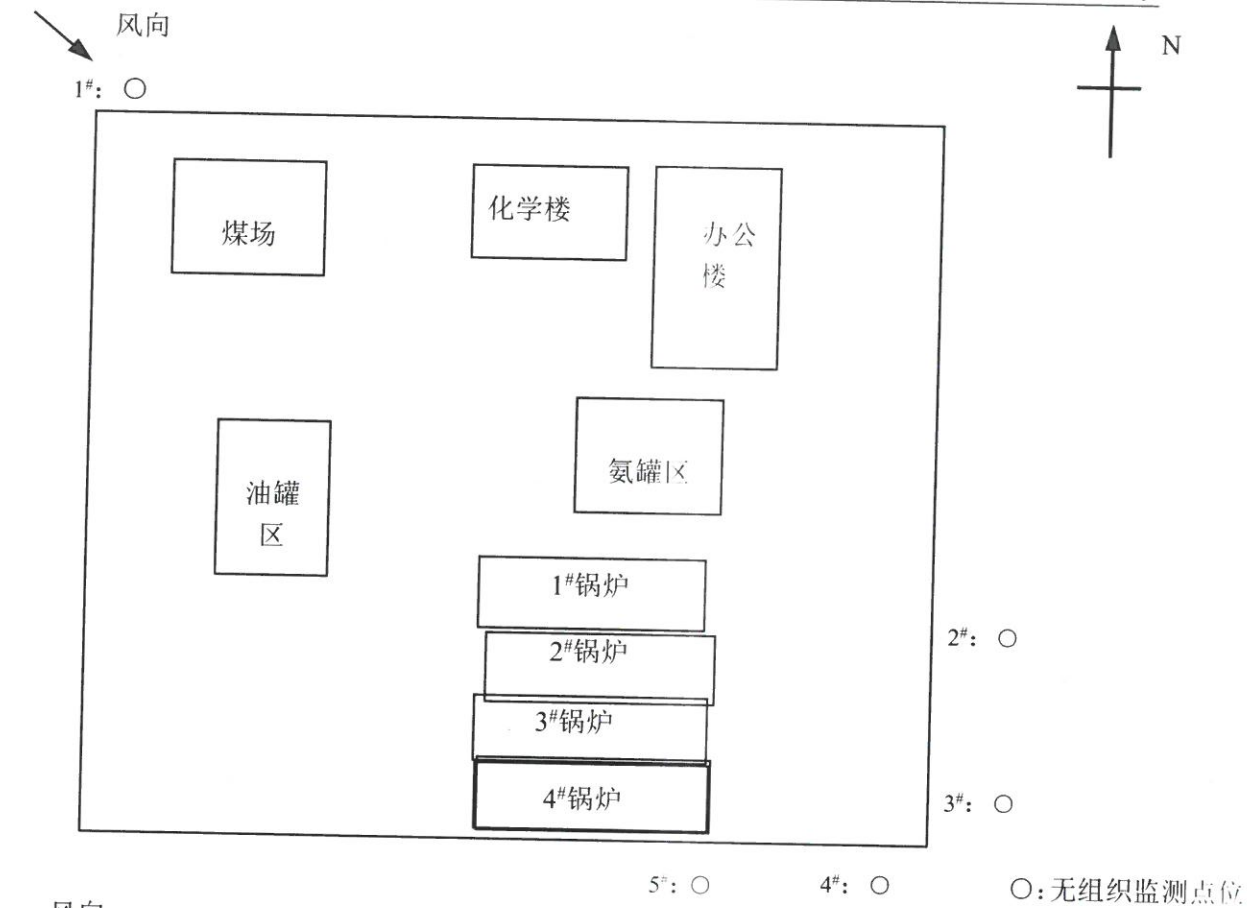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1 厂界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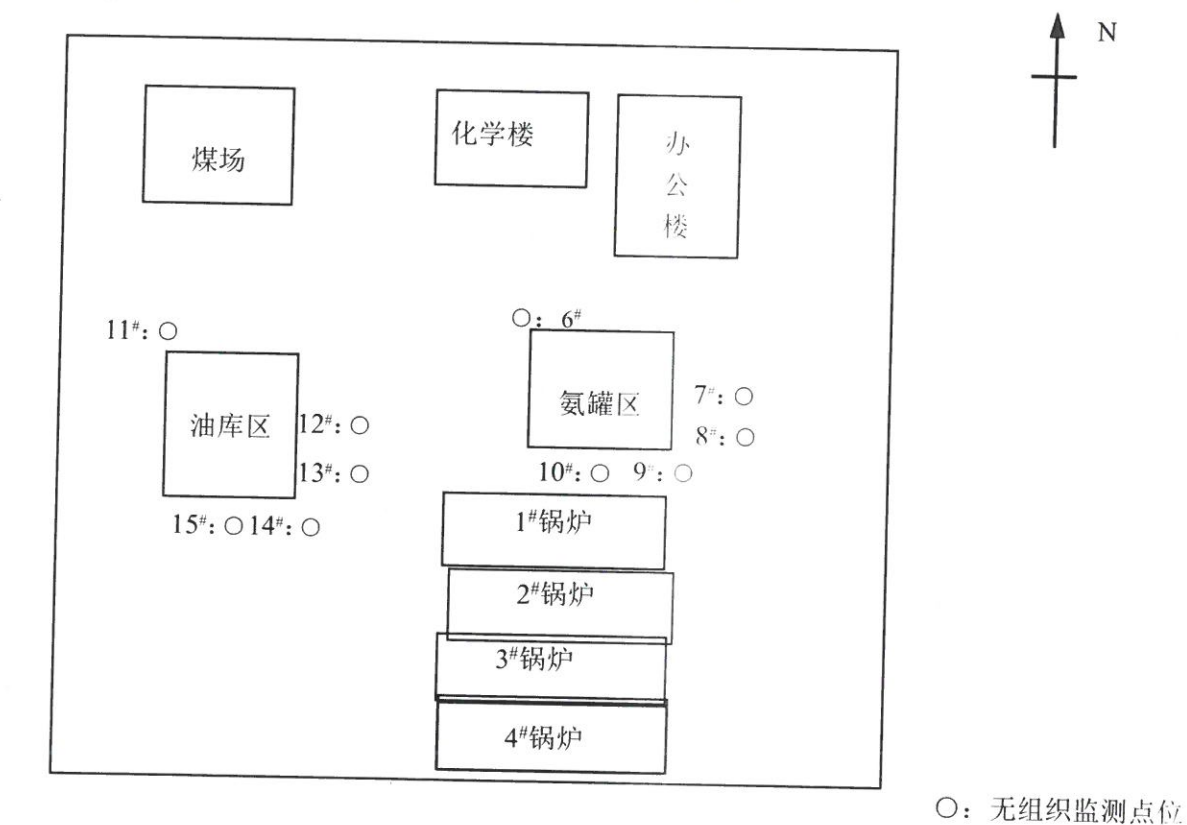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2 氨罐区、油罐区无组织监测点位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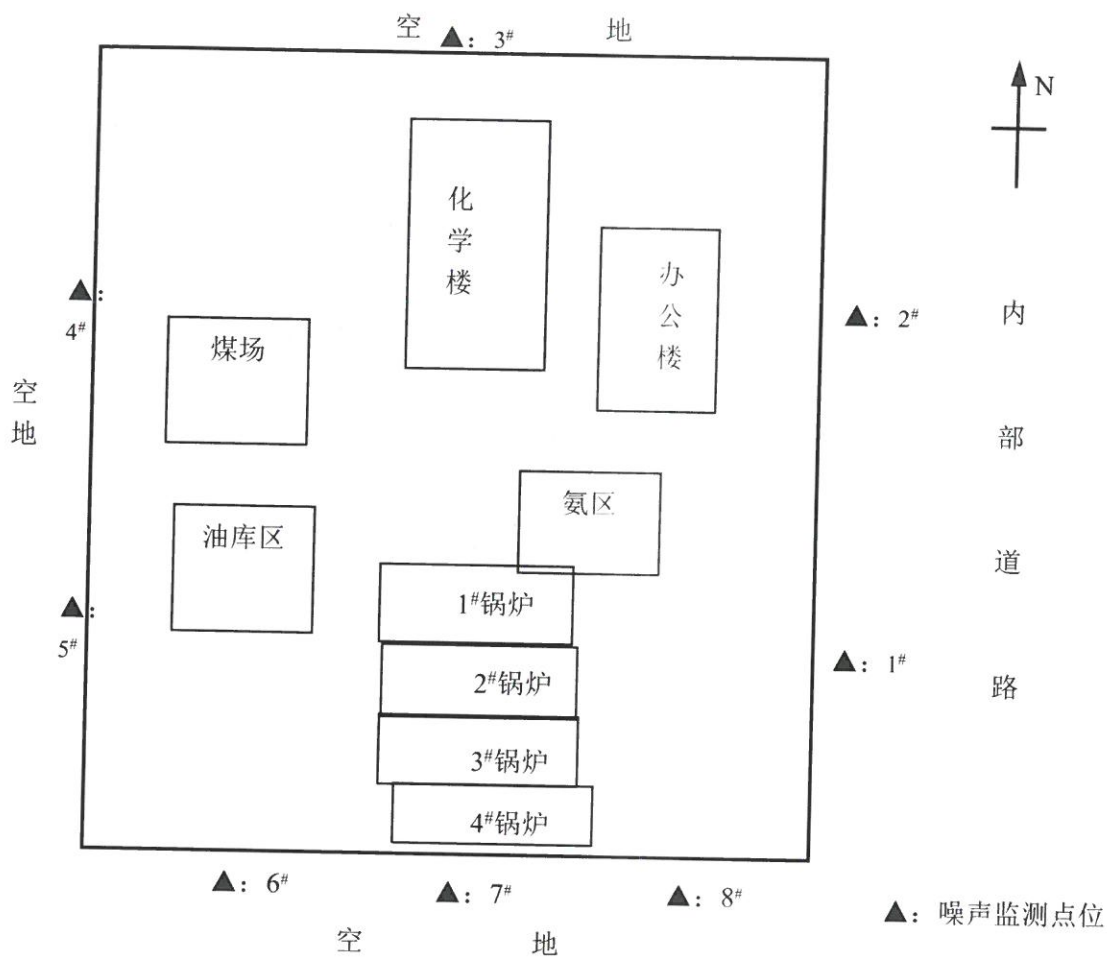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-3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示意图

(2) 噪声监测结果

厂界噪声气象参数见表 4-6，监测结果见表 4-7，监测点位示意图见图 4-3。

表 4-6 监测期间气象参数一览表

监测时段			风速(m/s)	天气状况
2025 年 06 月 06 日	昼间	监测前	1.1	阴
		监测后	1.6	阴
	夜间	监测前	1.4	阴
		监测后	1.0	阴

表 4-7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一览表 单位：dB(A)

监测日期 监测点位		2025年06月06日				
		昼 间（06:00~22:00）		夜间(22:00~次日06:00)		
		时间	Leq	时间	Leq	L _{max}
1#	厂界东	12:45	51	22:00	46	53
2#	厂界东	12:56	51	22:14	46	55
3#	厂界北	13:11	50	22:28	46	53
4#	厂界西	13:22	49	22:40	45	55
5#	厂界西	13:35	50	22:54	45	49
6#	厂界南	13:46	50	23:07	45	50
7#	厂界南	13:57	51	23:20	46	49
8#	厂界南	14:07	52	23:31	46	52
标准限值		60		50		60
备注		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 12348-2008）表1中2类标准				

五、监测结论

根据监测结果可得：监测期间，山西阳光焦化（集团）华升电力有限公司厂界无组织颗粒物的排放浓度达到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中表 2 标准限值要求；氨罐区无组织氨的排放浓度达到《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》（GB14554-93）表 1 中二级标准限值要求；油罐区无组织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浓度达到《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》（GB16297-1996）中表 2 标准限值要求。

厂界噪声昼夜等效声级 Leq 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；厂界噪声夜间 L_{max} 达到《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》（GB12348-2008）标准限值要求。

.....报告结束.....